



正本

181512340311

# 检测报告

GPJC2204125

项目名称： 委托检测

委托单位： 山东凯翔阳光集团有限公司

报告日期： 2022.04.25

GPM 国评检测 (山东) 有限公司



## 项目信息一览表

报告编号: GPJC2204125

共 3 页 第 1 页

委托单位	名称	山东凯翔阳光集团有限公司			
	地址	五莲县沿河路 138 号			
	联系人	丁玉芳	联系电话	13863385700	
检测单位	名称	国评检测 (山东) 有限公司			
	地址	山东省日照高新区高新七路 99 号			
	联系人	吴同飞	联系电话	0633-7177006	
样品类别	污水				
采样日期	2022.04.18				
检测周期	2022.04.18-2022.04.25				
检测目的	受山东凯翔阳光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对污水进行检测				
采样人员	宋升龙、何兆文				
检测分析人员	辛友伶、鲍国闪、李浩				
检测结论	不予判定				
说明	无				
报告编制		报告审核		授权签字人	
日期	2022.04.25	日期	2022.04.25	日期	2022.04.25



## 水质、固体样品检测结果报告单

报告编号: **GPJC2204125**

共 3 页 第 2 页

受检单位	山东凯翔阳光集团有限公司	受检地址	五莲县沿河路 138 号				
采样时间	2022.04.18	分析日期	2022.04.18-2022.04.25				
样品状态及特性	采样瓶完好无损；采样量合格；样品为无色、无味液体。		样品量	塑料瓶: 500 mL×4； 玻璃瓶: 500 mL×14。			
采样依据	HJ 91.1-2019 污水监测技术规范		样品名称	污水			
采样点位	样品编号	检测项目	分析方法依据	计量单位	检测结果		
					第一次	第二次	第三次
WW01 污水总排口	KX22041 8WW01 (01~03)	硫化物	HJ 1226-2021	mg/L	0.01L	0.01L	0.01L
		挥发酚	HJ 503-2009	mg/L	0.010L	0.010L	0.010L
		石油类	HJ 637-2018	mg/L	0.06L	0.06L	0.06L
		氟化物	GB/T 7484-1987	mg/L	1.66	1.67	1.99
		本页以下空白					
备注	L 表示“低于方法检出限”；检测时流量分别为 14.1m <sup>3</sup> /h、14.3m <sup>3</sup> /h、14.7m <sup>3</sup> /h（由企业提供）。						

附表 1

检测技术规范、依据及使用仪器

报告编号: GPJC2204125

共 3 页 第 3 页

样品类别	分析项目	分析方法	方法依据	仪器设备	检出限
污水	硫化物	亚甲基蓝分光光度法	HJ 1226-2021	722 可见分光光度计 GP-YQ-059 GGC-Z 智能一体化蒸馏仪 GP-YQ-378	0.01 mg/L
	氟化物	离子选择电极法	GB/T 7484-1987	PXSI-216F 型离子计 GP-YQ-237	0.05 mg/L
	石油类	红外分光光度法	HJ 637-2018	ET1200 水中油份浓度分析仪 GP-YQ-023	0.06 mg/L
	挥发酚	4-氨基安替比林分光光度法	HJ 503-2009	TU-1810APC 紫外可见分光光度计 GP-YQ-321	0.010 mg/L
	本页以下空白				

\*\*\*本报告结束\*\*\*